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2 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2 年 1 月

2022 年单位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表（表格独立公开）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一、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 十二、项目支出表
- 十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单位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七、单位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八、单位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一、单位概况

(一) 单位主要职能

1. 根据党和国家的有关方针、政策，研究制定规范机关事务服务工作、保障机关正常运行的工作规章和制度。
2. 推进和完善机关后勤服务社会化改革，逐步建立社会资源共享共用机制，降低机关运行成本，提高社会化保障水平。
3. 受行政机关委托，组织实施区政府机关会计核算业务，建立健全机关会计核算统一服务机制。
4. 承担区政府大楼公共固定资产的使用维护服务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固定资产登记工作。
5. 承担区政府机关大院物业管理、安全保卫、环境卫生、绿化维护、交通保障等管理服务工作。

6. 落实区政府机关大院办公用房的调配，承担区政府机关会议中心公共资源的集中管理、统一调度、维修和保洁，承担区机关大院房屋及公共设备的维护、维修。

7. 承担机关食堂餐饮管理工作，提供干部职工的工作用餐，做好区机关大院内单位公务接待工作。

8. 承担公务用车的指挥调度工作，承担区综合执法执勤保障公车平台管理服务工作。

9. 承担区政府机关大院公共节能服务工作，服务节约型机关建设。

10. 协调管理区内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之间公文交换和传递服务工作。

11. 承担区机关住宅小区的物业管理服务工作。

12. 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预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由机关及下属 0 个二级单位组成，其中：行政单位 0 个、事业单位 1 个（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0 个）。

（三）单位人员构成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总编制人数 24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24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在职实有人数 18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8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43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43 人。

第二部分

附表1-1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506.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16.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77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32.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58.1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506.03	本年支出合计	4506.03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4,506.03	支 出 总 计	4506.03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附表1-2

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4506.03	4506.03	4506.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0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4506.03	4506.03	4506.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4506.03	4506.03	4506.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附表1-3

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4506.03	1698.03	2808.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16.13	1408.13	2808.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216.13	1408.13	2808.00			
2010303	机关服务	4216.13	1408.13	280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77	199.7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77	199.77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2.77	172.7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0	27.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00	32.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00	32.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00	32.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13	58.1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13	58.1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00	48.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13	10.13	0.00			

附表1-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506.03	一、本年支出	4506.0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506.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16.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7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32.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58.1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4506.03	支 出 总 计	4506.03

附表1-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506.03	1,698.03	635.04	1,062.99	2,808.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16.13	1,408.13	345.14	1,062.99	2,808.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216.13	1,408.13	345.14	1,062.99	2,808.00
2010303	机关服务	4,216.13	1,408.13	345.14	1,062.99	2,80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77	199.77	199.77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77	199.77	199.77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2.77	172.77	172.77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0	27.00	27.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00	32.00	32.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00	32.00	32.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00	32.00	32.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13	58.13	58.13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13	58.13	58.13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00	48.00	48.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13	10.13	10.13	0.00	0.00

附表1-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98.03	635.04	1,062.9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2.27	462.27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1.04	71.04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9.18	29.18	0.00
30103	奖金	165.26	165.26	0.00
30107	绩效工资	62.92	62.92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00	27.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00	32.00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28	14.28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60	12.6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00	48.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2.99	0.00	1,062.99
30201	办公费	1.97	0.00	1.97
30202	印刷费	0.16	0.00	0.16
30205	水费	28.43	0.00	28.43
30206	电费	263.90	0.00	263.90
30207	邮电费	2.53	0.00	2.53
30209	物业管理费	556.58	0.00	556.58
30211	差旅费	2.55	0.00	2.55
30213	维修（护）费	0.72	0.00	0.72
30216	培训费	6.00	0.00	6.00
30226	劳务费	10.00	0.00	1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1.40	0.00	11.40
30229	福利费	10.00	0.00	1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9.60	0.00	139.6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15	0.00	29.1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2.77	172.77	0.00
30302	退休费	133.55	133.55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9.22	39.22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附表1-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附表1-8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人员类项目支出	运转类项目支出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附表1-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81.60	0.00	181.60	42.00	139.60	0.00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03	行政政法科												
030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机关大楼运转项目经费	[A02030501]轿车	[2010303]机关服务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	218000		420000.00	420000.00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机关大楼运转项目经费	[899]其他建筑工程	[2010303]机关服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8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机关大楼运转项目经费	[A02010601.99]其他打印设备	[2010303]机关服务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	2500		5000.00	5000.00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机关事务工作项目经费	[C081401199]其他印刷服务	[2010303]机关服务	[30202]印刷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50000		150000.00	150000.00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政府服务支出项目经费	[C080202]记账服务	[2010303]机关服务	[30226]劳务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6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在职工人公用	[C15940201]机动车辆保险服务	[2010303]机关服务	[3028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35000		135000.00	135000.00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在职工人公用	[C059301]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2010303]机关服务	[3028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616000		616000.00	616000.00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机关大楼运转项目经费	[A020204]多功能一体机	[2010303]机关服务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2000		12000.00	12000.00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机关大楼运转项目经费	[A0206180203]空调机	[2010303]机关服务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4	10000		40000.00	40000.00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机关大楼运转项目经费	[C081401199]其他印刷服务	[2010303]机关服务	[30202]印刷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34000		34000.00	34000.00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不可预见公用经费	[C1204]物业管理服务	[2010303]机关服务	[30209]物业管理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5560000		5560000.00	5560000.00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在职工人公用	[A12021199]其他农作精细产品	[2010303]机关服务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		1.00	1.00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在职工人公用	[C059303]车辆加油服务	[2010303]机关服务	[3028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645000		645000.00	645000.00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政府服务支出项目经费	[C99]其他服务	[2010303]机关服务	[30226]劳务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7080000		7080000.00	7080000.00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机关大楼运转项目经费	[A02010104]台式计算机	[2010303]机关服务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	5000		10000.00	10000.00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在职工人公用	[C081401199]其他印刷服务	[2010303]机关服务	[30202]印刷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589.5		1589.50	1589.50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机关大楼运转项目经费	[A02021101]传真机	[2010303]机关服务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3	1000		3000.00	3000.00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机关事务工作项目经费	[A090101]复印机	[2010303]机关服务	[30201]办公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25000		25000.00	25000.00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机关大楼运转项目经费	[80801]房屋修缮	[2010303]机关服务	[30213]维修（护）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4363000		4363000.00	4363000.00	

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单位：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	项目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合计					15291289.5							
03	行政政法科					15291289.5							
030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15291289.5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否	机关事务工作项目经费	档案整理服务	1	5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0303]机关服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其他	其他	社会公共档案管理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是	机关事务工作项目经费	印刷服务	1	15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0303]机关服务	[30202]印刷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印刷服务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否	机关大楼运转项目经费	办公设备维修保养服务	1	2657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0303]机关服务	[30213]维修（护）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办公设备维修、保养、翻新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否	机关事务工作项目经费	档案法律培训	1	3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0303]机关服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法律服务	法律培训、顾问服务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是	政府服务支出项目经费	人事外包	1	708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0303]机关服务	[30226]劳务费	基本公共服务	人才服务	人力资源服务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是	政府服务支出项目经费	代理记账外派	1	600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0303]机关服务	[30226]劳务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财务会计审计	财务、会计服务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是	机关大楼运转项目经费	印刷服务	1	34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0303]机关服务	[30202]印刷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印刷服务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是	不可预见公用经费	物业服务	1	556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0303]机关服务	[30209]物业管理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物业管理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否	机关事务工作项目经费	微信公众网站建设运营信息化服务	1	10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0303]机关服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机关信息化服务	信息系统维护服务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是	在职工人公用	印刷服务	1	1589.5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0303]机关服务	[30202]印刷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印刷服务

附件1-12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808.00	2,80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0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808.00	2,80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2,808.00	2,80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	其他运转类		2,808.00	2,80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307000000101	机关事务工作项目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67.00	6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307000000102	政府服务支出项目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1,308.00	1,30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307000000103	机关大楼运转项目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1,433.00	1,4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附件1-13-1:

2022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资金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服务支出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童飞	联系电话	87678668																														
考核级次	1. 一般项目 ☐ 2. 重点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 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洪山区机关事业单位编外用人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2018年12月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聘用人员人事外包项目中标通知书、2019年10月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会计服务中心代理记账外包服务项目中标通知书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 满足各行政事业单位会计核算, 加强财务管理, 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由区人民政府授权, 以会计服务中心为主体, 全权代表各行政事业单位, 集中购买代理记账服务, 以解决分散委托带来的费用标准不一、会计信息质量得不到保证等弊端; 通过招投标, 对中心食堂服务、平台服务进行人事外包。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 推进财政预算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和会计人员管理制度改革, 强化会计监督和财政资金管理, 规范我区行政事业单位的会计核算工作, 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通过人事外包形式减少用工风险。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平台、食堂人事外包项目; 2、会计服务代理记账劳务外包服务项目;																																
项目总预算	1308.00	项目当年预算	1308.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 2020年度预算1127.5万元, 2021年度预算1210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根据文件及合同测算预算。																																
项目资金来源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资金来源项目</th> <th>金额</th> </tr> </thead> <tbody> <tr> <td>合计</td> <td>1308.00</td> </tr> <tr> <td>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td> <td>1308.00</td> </tr> <tr> <td>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td> <td>1308.00</td> </tr> <tr> <td>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td> <td></td> </tr> <tr> <td>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td> <td></td> </tr> <tr> <td>3. 事业收入</td> <td></td> </tr> <tr> <td>4. 上级补助收入</td> <td></td> </tr> <tr> <td>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td> <td></td> </tr> <tr> <td>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td> <td></td> </tr> <tr> <td>7. 其他收入</td> <td></td> </tr> <tr> <td>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td> <td></td> </tr> <tr> <td>9. 上年结转</td> <td></td> </tr> <tr> <td>其中: 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td> <td></td> </tr> <tr> <td>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td> <td></td> </tr> </tbody> </table>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308.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08.00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308.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 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308.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08.00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308.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 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308.00	
		1.人事外包费		708.00	
		2.代理记账外包费		600.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根据洪山区行政事业单位会计服务中心代理记账劳务外包服务项目政府采购事宜的报告；于聘用人员人事外包项目中标单位的合同将于2021年12月到期，2022年重新进行招标，招标限制价为715万。		
项目管理目标		加强中心编外用人管理，监督第三方完成服务合同内容，使各项服务效果达到最佳。			
项目绩效总目标		1、进一步加强中心编外用人管理，严格控制编外用人使用岗位和数量，坚持动态管理、按需使用，规范程序，全程监督。按时支付劳务费，完成率达到80%；监督第三方完成服务合同内容，要求达标率达到100%；对第三方工作进行考察测评，使各项服务效果达到最佳。 2、在保证各行政事业单位会计主体地位不变、资金所有权、使用权不变、会计核算权不变的前提下，保证会计信息质量及资金安全，进一步强化会计监督和财政资金管理，规范我区行政事业单位的会计核算工作。按时支付代理记账劳务外包服务费用，完成率达到80%；监督第三方完成服务合同内容，要求达标率达到100%；对第三方工作进行考察测评，使各项服务效果达到最佳，保障工作正常运营，使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95%。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费用支付完成率	80%	
			服务人员到岗率	100%	
		质量指标	服务合同要求达标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正常运营保障度	100%	
			各项服务投诉次数	0次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附件1-13-2:

2022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资金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机关大楼运转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曾杰	联系电话	87678648
考核级次	1. 一般项目 ☒ 2. 重点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项目的政策依据: 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湖北省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办法》的通知 武政办[2018]122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洪山区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的通知》(洪政办[2018]9号);《关于全区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维修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洪山区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办法》;《市、区公车信息化管理平台联接工作通知》;设备设施维修维保相关合同,区领导签批件。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 规范办公用房管理,合理配置办公用房资源; 开展实施节能工作,包括开展节能宣传活动、实施垃圾清运和分类等工作; 区政府机关重要公共设备设施的安全运行管理及维修维护工作。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 保障正常办公,降低行政成本,促进党风廉政建设和节约型机关建设; 普遍推行垃圾分类制度,加快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垃圾处理系统,不断提高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促进生态文体系建设; 大楼消防、电梯、空调、监控的日常维修维护工作,保障机关大楼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 运用GPS全程监控公务车辆在执法执勤时的运行轨迹、所处位置、时速等相关信息。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机关大楼修缮、日常维修维护; 2、大楼通讯费,电梯、空调、消防维修维保项目; 3、白蚁防治、垃圾分类、办公用房整治、资产采购等项目; 4、平台车辆维护项目。		
项目总预算	1433.00	项目当年预算	1433.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年度预算274万元,2021年度预算1904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根据文件及合同要求,落实经费。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433.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33.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433.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433.00	
		1. 固定资产采购、各类维保费、质保金等、零星维修工程办公用房整治			133	
		2. 双回路供电改造费			800	
		3. 各项维修维护类工程			436	
		4. 购置公务用车、车辆日常清洁保养及专用图纸印刷			46	
		5. 公务用车管理信息化平台建设			18	
	测算依据及说明	根据大楼消防、电梯、空调、信息化平台等相关合同。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区政府机关重要公共设备设施正常运转，保障公务车辆在执法执勤和公文交换任务，办公用房管理精细化。				
项目绩效总目标		1、保障区政府机关重要公共设备设施正常运转，做好大楼消防、电梯、空调、监控等日常维修工作，维护维修完成率达到100%；维护维修及时率达到100%，达到全年零投诉。 2、保障公务车辆在执法执勤时，车辆到达及时率达到95%。 3、按照生活垃圾四分类的指导原则，逐步在区公共机构建立生活垃圾分类的常态化，形成完善的管理制度。开展机关生活垃圾分类知识相关宣传活动，宣传活动完成率达到100%，垃圾清运处理率100%，群众满意度达到85%及以上。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维修完成率	100%	
				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垃圾清运处理率	100%	
			时效指标	设施设备维修及时率	100%	
				车辆到达时效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部门投诉率	0	
				维护办公环境	≥8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附件1-13-3:

2022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资金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机关事务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胡俊	联系电话	87678668
考核级次	1. 一般项目 ☒ 2. 重点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 洪老【2018】3号;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关于开展基层党支部和在职党员“双进双服务”活动的通知》(洪组通[2019]15号); 区普法办《关于2019年全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洪普法办[2019]1号); 区直机关工委《2019年洪山区直属机关党的工作要点》(洪直工委[2019]5号); 中共洪山区委宣传部关于认真做好《论党的宣传思想工作》学习宣传贯彻工作的通知(洪宣[2021]2号);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 宣传思想文化, 贯彻新时代思想; 精神文明及公民道德建设; 法律普及治理; 党的精神宣传贯彻与实践; 档案建设与管理; 代理会计核算业务。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 持续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人心, 着力防范化解意识形态领域风险, 不断巩固壮大主流思想舆论, 着力做好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 认真学习贯彻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 高度重视文明创建工作, 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 开展身边好人、最美人物、道德模范评选表彰活动;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 增加普法宣传, 提高人民群众对法治宣传工作的满意度, 建设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 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 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不断提高机关党的建设质量, 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落实到每个支部、每名党员, 教育和引导区直机关党员干部进一步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做好“三个表率”, 建设让党委放心、让人民满意的“模范机关”, 融入中心、服务大局, 为洪山建设国内一流的大学之城和武汉创新驱动的核心动力区提供坚强的政治、思想和组织保证; 建立健全的档案工作体制和制度建设、档案工作保障机制, 实现档案集中统一管理, 安全保管及有效利用, 宣传档案法治;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宣传洪山区意识形态建设形象, 提高城市知名度及影响力; 2、落实离退休干部工作政策有关具体事项; 3、开展文明城市创建知识宣传培训活动; 4、开展双进双服务活动; 5、法律普及活动及实践; 6、着力强化学习教育筑牢思想根基, 深化支部建设、党员质量双提升行动; 7、实现档案集中统一管理、安全保管及有效利用, 宣传档案法治;		
项目总预算	67.00	项目当年预算	67.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 2020年度预算50万元, 2021年度预算40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根据洪编[2019]48号文, 中心增加内设机构会计服务科, 承担代理会计核算业务委托主体的职责, 开展区属行政机关和事业单位的会计核算业务工作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7.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7.00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7.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67.00		
		1.党建、文明、意识形态等工作经费		20.00		
		2.综合治理、普法、普法		10.00		
		3老干慰问、体检、印刷等		10.00		
	4.办公用品采购、档案建设、印刷、节能减排等		27.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根据文件要求，落实意识形态经费、文明党建经费、法律普及治理、档案建设与管理、综治及老干经费。				
项目管理目标		落实意识形态，文明党建，法律普及，档案建设与管理，综治及老干工作。				
项目绩效总目标		1、大力宣传洪山区意识形态建设情况，提高城市知名度及影响力,逐步建立意识形态的常态化，形成完善的管理制度。开展意识形态知识相关宣传活动，宣传活动完成率达到100%。组织中心干部职工实践并参与，中心职工相关知识知晓率达到100%，宣传覆盖度达到≥95%，及时完成年度意识形态宣传工作任务，使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90%。 2、加强对文明单位文明创建工作的日常管理，全面提升文明单位创建水平，开展文明城市创建知识相关宣传活动，宣传活动完成率达到100%，组织中心干部职工实践并参与，中心职工文明创建知识知晓率及参与度达到100%，群众满意度达到90%及以上。 3、深化学习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做好“三个表率”。领导干部带头学习，加强全体党员学习教育，学习教育完成率达到100%；考核考评次数优良率达到100%；考勤记录完整度达到100%；学习形式丰富，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85%。 4、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开展治国、普法宣传，宣传活动完成率达到100%，中心职工相关知识知晓率达到100%，，宣传覆盖度达到≥95%，提高人民群众对治国、普法宣传工作的满意度，建设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5、加强档案法宣传，建立健全档案管理机制，确保不发生因档案发霉、遗失、失窃、管理不善等原因造成的档案损毁及丢失。 6、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持续推动“红色引擎工程”拓展提质，在全区开展以基层党支部进联系点社区服务治理，在职党员进居住地社区服务群众为主要内容的“双进双服务”活动，共办一件民生微实事，宣传活动完成率达到100%，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85%。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知晓率	100%	
			质量指标	考勤记录完整度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覆盖度	≥95%	
			社会效益指标	学习形式丰富度	丰富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第三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506.03 万元,支出 4506.03 万元,预算收支平衡。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4506.03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4506.03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313.48 万元,下降 6.5%;上年结转 0 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人员类项目支出 635.04 万元,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1062.99 万元,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2808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0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698.03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32.52 万元,增长 1.95%,主要原因:公用支出增加。其中:

1. 人员经费 635.04 万元,包括:

(1) 工资福利支出 462.27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2.77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2. 公用经费 1062.99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

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一) “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三公”经费包括一级单位 1 家。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181.6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52.2 万元，增长 40.34%。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无出国计划。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81.6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52.2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42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42 万元，主要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公车治理有关规定，因公务需要购置两台公务用车。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9.6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10.2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公务用车增加一台。

3. 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减少公务接待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全年预算安排收入 4506.03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313.48 万元，下降 6.5%；支出 4506.03 万元。全年预算收支平衡。

七、单位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单位预算收入 4506.0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506.0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八、单位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单位预算支出 4506.03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635.04 万元，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1062.99 万元，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2808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结转下年 0 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16.1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7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8.13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按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工资福利支出 462.2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803.9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2.77 万元；资本性支出 67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单位机关运行经费 0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2 年单位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3309.66 万元。包括：货物类 116 万元，工程类 1236 万元，服务类 1957.66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25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2 年，单位预算支出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3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2808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 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机关服务(政府办公厅)(项)

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三）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单位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